

越秀区应急管理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2021—2025 年)
(征求意见稿)

越秀区应急管理局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目 录

前 言.....	1
一、现状与形势.....	2
(一)“十三五”期间取得的成效.....	2
1.应急管理体制机制逐步健全.....	2
2.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不断完善.....	3
3.风险隐患排查管控更加有力.....	4
4.应急处置保障能力持续提升.....	6
5.城区安全基层基础稳步夯实.....	7
6.应急宣教培训工作扎实开展.....	8
(二)“十四五”期间面临的形势.....	11
1.发展机遇.....	11
2.面临挑战.....	12
二、总体要求.....	13
(一)指导思想.....	13
(二)基本原则.....	15
(三)建设目标.....	17
三、“十四五”期间主要任务.....	20
(一)健全安全责任体系，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20
(二)完善风险管控体系，提升安全监管能力.....	23
(三)健全应急指挥体系，提升救援处突能力.....	27
(四)完善灾害预警体系，提升防灾减灾能力.....	28

(五) 健全科技支撑体系, 提升统筹调度能力.....	30
(六) 完善应急宣教体系, 提升社会共治能力.....	32
四、“十四五”期间重点项目.....	34
(一) 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工程.....	35
(二) 重点领域隐患治理工程.....	36
(三) 安全监管能力提升工程.....	39
(四) 灾害防治能力建设工程.....	41
(五) 城市安全运行保障工程.....	43
(六) 社会安全文化提升工程.....	46
五、保障措施.....	48
(一) 组织保障.....	48
(二) 政策保障.....	48
(三) 机制保障.....	48
(四) 经费保障.....	49
(五) 舆论保障.....	49
名词解释.....	51

前 言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应急管理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及时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担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使命。“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越秀区奋力建成“老城市新活力创新发展示范区”的重要时期。为科学推动越秀区未来五年应急管理事业发展、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应急管理能力现代化，为越秀经济社会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环境，依据《广州市应急管理第十四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和《广州市越秀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越秀区工作实际，制定本规划。

越秀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抗灾救灾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着力完善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提升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和及时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能力，全面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全面提升城区本质安全水平，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提升居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为加快建成“老城市新活力创新发展示范区”提供持续稳定的安全

环境。

一、现状与形势

（一）“十三五”期间取得的成效

“十三五”期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区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理念，认真开展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安全生产责任制有效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和风险分级管控更加有力，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建设不断夯实，应急管理体制机制逐步健全，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持续提升，应急安全宣教工作扎实开展，城区安全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为“十四五”期间应急管理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1.应急管理体制机制逐步健全

应急管理机构改革平稳过渡。按照国家、省、市的决策部署，越秀区应急管理部门组建成立，由党组改设为党委，全区18个街道率先在全市各区成立街道应急管理办公室（网格综合指挥中心），初步构建了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安全生产领域改革稳步推进。**出台《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的实施意见》《越秀区完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1+1+5”文件》《越秀区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若干意见》，进一步推动落实“以从严治党推动从严治安”等12项措施，构建起党委、人大、政府、政协、纪委等党政机构齐抓共管安全生产的工作格局。**安全应急各项制度更加完善。**出台《越秀区安全生产巡查工作制度》《越秀区应对辖区外生产安全事故响应机

制》《越秀区应急管理责任约谈制度》等制度文件，区领导带头“抓安全、管应急”，各单位履职尽责，形成全区“一盘棋”应急响应长效机制。建立健全“双随机、一公开”¹和重点检查相结合的执法制度，塑造安全检查“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工作格局。

2.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不断完善

党政领导责任全面深化。贯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委员会“双主任”制度，制定《越秀区贯彻落实<广州市贯彻落实广东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工作措施>的实施意见》，从制度上强化全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组织召开全区防范重特大安全事故会议、生产储存经营场所综合整治工作联席会议等工作会议，专题研究、协调推进消防、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电梯等安全议题102项。区领导班子成员每月至少1次到所联系街道开展安全工作督导检查，根据需要提级提档。**部门监管责任更加细化。**健全完善全区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立健全“三委二部”²组织架构和会商议事机制，进一步细化明确区属29个部门（单位）行业监管职责、专项监管职责、综合监管职责，各部门安全生产职责写入“三定”方案，形成“三个必须”³责任体系。**属地管理责任进一步落实。**18个街道履行

1 “双随机、一公开”，即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

2 “三委二部”，即越秀区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越秀区减灾委员会、越秀区安全生产委员会；越秀区抗震救灾指挥部、越秀区三防指挥部。

3 “三个必须”，即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

安全生产属地监管职责，保障安全生产经费投入，落实安全生产委托执法、巡查检查、宣传教育，基层应急救援体系、网格管理体系逐步健全，临时性建筑和限额以下小型工程管理职责得以明确。**企业主体责任进一步压实。**制定《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职责指引》《企业主要负责人处置生产安全事故职责指引》等工作指引，精准指导服务企业。网格化滚动巡查企业单位8520家，紧盯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职指引、宣教警示、示范带动更加精准，执法检查 and 行政处罚力度不断加大，小微企业隐患排查治理能力全面提升，企业主体责任不断压实。

3.风险隐患排查管控更加有力

事故隐患排查更加深入。落实安全生产“一线三排”⁴工作机制，事故隐患排查形成常态化工作模式。危险化学品的烟花爆竹“一院一档、一企一档、一校一档”基础管理台账初步建立；在建在建建筑工地实现“全覆盖”安全检查、深基坑预警监测、“一张图”信息化管理；彩钢板（蓝皮屋）建筑物消防隐患治理工作取得良好成效；道路交通事故多发隐患点实现“一点一案”⁵整改，“零容忍”路段整治全面开展，内街内巷执法力度持续加强，“五类车”⁶违法行为打击有力，辖区道路交通秩序不断优化。**城区安全风险管控有力。**集中开展城区风险点、危险源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滚动梳理

4 “一线三排”，即坚守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条不可逾越的红线，事故隐患的排查、排序、排除。

5 “一点一案”，即一个事故多发隐患点一个整改方案。

6 “五类车”，即电动车（四轮电瓶车、电动自行车）、摩托车（二轮、三轮摩托车，机动三轮车）、残疾人机动轮椅车、人力三轮车、拼（改）装报废车。

消防、道路交通、建筑施工、老旧危房、地质灾害点等重点部位（领域）风险点、危险源146个（橙色风险1个，黄色风险21个，蓝色风险124个），绘制风险点、危险源“一张图”，实施分级分类管理，确保安全风险可控。发挥保险机构参与风险评估管控和事故预防功能，在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等行业领域试点推行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助力守牢事故隐患风险“第一道防线”。**重点领域专项整治有序推进。**印发《越秀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计划》1个总体方案，系统推进涵括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学习、落实企业主体责任2个专项行动，以及道路交通、交通运输、城市建设、消防、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地质灾害等7个专项整治的“1+2+7”三年行动，2020年度专项整治初见成效，考核评定为优秀。**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更加严格。**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更加公开公正、阳光透明。推动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巡办分离”，依法依规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形成安全生产严管态势。“十三五”期间，全区应急管理系统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25.35万次，行政处罚5262次。**事故处理更加严肃。**建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制度，明确属地街道到场处置要求。加大事故责任追究力度，严格落实生产安全事故“一案双查”⁷、事故处理“四不放过”⁸原则，完成工贸行业亡人生产安全事故调

7 生产安全事故“一案双查”，即既要严肃追究企业的责任，又要依法倒查追究相关监管部门和地方政府的责任。

8 事故处理“四不放过”，即事故原因未查清不放过、责任人员未处理不放过、责任人和群众未受教育不

查23宗，严厉追责、从重处罚责任单位。推进“两法衔接”⁹，将2017年“10·8”事故、2018年“5·3”事故移交公安部门，形成震慑。

4.应急处置保障能力持续提升

应急队伍建设不断加强。及时转变调整编制，保障“编随岗转、岗随事转”，确保应急队伍的稳定性专业性。目前全区有抢险队伍26支722人，其中专业抢险队伍8支452人，街道兼职抢险队伍18支270人，依托社区“前哨”建立灾害信息员队伍386人。**物资装备建设日臻完备。**适应新时代应急救援需要，加大应急物资装备保障力度，全区初步建设应急物资储备仓库23个，达标建设应急避护场所35个，确保时刻保持应急状态。**应急预案体系更加健全。**区应急委各成员单位编制独立预案、重点防御部位专项预案，社区完善“一页纸”应急预案，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413份，落实重点部位“三本台账”402处。修订印发《越秀区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指导督促形成区、街、社区的防灾减灾预案体系。**应急救援能力提质提档。**针对三防、道路交通、消防、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地质灾害、燃气管道等11类重点行业领域，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开展应急演练季活动。2019年机构改革以来，全区开展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实战演练1800余场，参演人员10.5万余人次，全面提升应急救援队伍快速反应、协同处置能力，为事故灾难“打早、

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

⁹ “两法衔接”，即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

打小、打了”奠定坚实基础。**应急预警预报响应及时高效。**与市气象局实时联动监测预警，及时发布预报预警信息，实现全区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社区居委会、重点企业事业单位全覆盖。落实台风暴雨预警信号停工停课联动措施，提前预置专业抢险队伍、保持抢险设备24小时布防。2019年以来，启动三防应急响应229次，出动抢险2200余次，成功应对“5.22”暴雨、“鹦鹉”台风等灾害天气侵袭，全区没有发生自然灾害类人员伤亡事故及重大财产损失。

5.城区安全基层基础稳步夯实

科技发展全面助力安全保障。以“数字政府”建设为契机，以创新求发展，建设越秀“智慧安监”“智慧应急”信息化系统，多手段打造“平安越秀”，推动“科技兴安”向“科技强安”转变。区应急指挥中心三防系统和应急值班值守系统顺利迁移整合、投入使用，区、街道应急指挥中心规范化建设基本完成。完善危化品信息化管理平台，健全形成政府建设管理、企业申报信息、数据共建共享、部门分工监管的综合信息平台，实现全区危化企业监管一张图、全区部门一条链、企业信息一键查、流向流量一表清。在全区工贸行业推广“粤商通”APP和省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基础信息和隐患排查信息系统，推广应用独立式烟雾感应报警器和漏电开关，2019年以来，共推广安装漏电开关1246个、烟感2571个、简易喷淋439个，初步构建应急“感知、通信、指挥”融合网。充分运用网格化管理系统，入格安全生产业务事项30项，明确固定巡查对象244处及流动性检查对象3类，

形成网格化治理新模式，安全生产巡查、例会、宣传和演练等各项数据在全市各区排名第一。**人才队伍建设扎实有效。**全面推进街道安全生产执法标准化建设，建立健全安监队伍规章制度，有效落实办公场地、执法装备，区安监局执法监察分局、18个街道安监队伍顺利通过标准化建设验收、复评。公开招聘录用专职安监员144人，定期组织培训提升专业水平，落实安监员“持证执法”，实现安监力量落实在一线、隐患发现在一线，问题解决在一线。**专家库建设助力安全监管。**健全政府购买安全生产服务机制，完善明确专家聘请流程，形成由5大类63名专家组成的越秀区安全生产专家库，采用信息系统随机抽取专家现场指导、全程参加安全生产大检查，执法检查更加专业公正。**安全发展城市示范创建凸显。**对标对表创安标准要求，持续做好城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基础性工作，全面推进越秀区城市安全管理水平，确保城区安全稳定运行。推进创建“安全发展”示范街道、示范学校、示范医院、示范企业、示范工地。编制《越秀区商贸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资料汇编》，向全区商贸企业推广白马服装专业市场先进安全管理经验，指导服务企业提升本质安全。携手专业机构制定《越秀区企业检查标准汇编》，完成1183家规模以上企业、657家规模以下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6.应急宣教培训工作扎实开展

党员干部安全防范意识进一步筑牢。坚持党建引领，组织中心组学习70余次、主题学习活动60余场，筑牢党员干部“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意识，坚决扛起安全

风险防范的政治责任。组织应急管理调研 55 次，开展“应急管理”党建先锋行动，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应急队伍专业素养进一步提高。**全区领导干部、应急队伍深入学习贯彻《安全生产法》《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和重要文件精神，分层分类开展安全生产责任制、灾害监测预报防御、应急管理等系列培训 126 场，听课 6.3 万人次，举办“安康杯”执法技能大比武，全区应急队伍安全监管、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得以提高。**社会安全文化氛围进一步提升。**“越秀应急管理”南方号在南方+矩阵影响力排名前列，在《中国应急管理报》等省级以上媒体发表信息 142 篇，获得《广东安全生产杂志》“金橄榄”用刊奖。安全生产“五进”宣教成效显著，越秀区应急管理宣教培训基地成功挂牌，“安全生产月”系列安全宣教品牌活动得到市通报表扬，应急管理普法竞赛获得全市三等奖，全民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进一步提升，社会共建共治共享安全治理新格局全面开启。

“十三五”期间，越秀区生产安全事故总数、死亡总人数为全市各区最低，近三年呈现逐年下降趋势；先后四年在全市年度安全生产责任制和消防工作考核中被评为优秀等次；连续五年超额完成市下达安全生产责任险任务指标，先进经验在全市推广；对应急处置、三防、综合减灾等工作体系与能力建设进行了卓有成效地研究探索，成功创建 5 个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本质安全水平显著提高，防灾抗灾减

灾救灾能力明显提升。

表 1 “十三五”期间越秀区安全生产工作情况表

序号	类别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数 量 较上年同比				
1	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28 \\	40 43%↑	22 45%↓	19 14%↓	17 11%↓
2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11 \\	22 100%↑	11 50%↓	8 27%↓	6 25%↓

说明：鉴于 2016 年前生产安全事故统计口径不同，本表采用“十三五”期间数据对比

表 2 “十三五”期间应急能力建设及“三防”工作情况表

序号	类别	2019 年	2020 年
		数 量 较上年同比	
1	应急队伍建设数量	8 \\	26 225%↑
2	应急物资储备仓库数量（仓库面积）	5（800 m ² ） \\	23（1500 m ² ） 360%↑（88%↑）
3	应急避护场所数量	20 \\	35 75%↑
4	应急预案信息覆盖率	100%覆盖全区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	100%覆盖全区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社区居委会、重点企事业单位
5	“三防”预案编制数量	20 \\	242 1110%↑
6	内涝点数量	26 \\	3 88%↓
7	地质灾害点数量	3 \\	1 67%↓
8	灾害信息员队伍人数	22 \\	386 1655%↑

说明：2019 年应急系统机构改革，相关工作调整整合，故本表从 2019 年起统计

（二）“十四五”期间面临的形势

1.发展机遇

“十四五”时期是应急管理机构改革之后，构建安全生产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全力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提高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的关键时期，我区应急管理工作面临许多有利条件和历史发展机遇。

一是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提供有力保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汛救灾等工作发表重要讲话，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深刻论述安全生产红线、安全发展战略、安全生产责任制等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对安全生产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为推进应急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省、市、区党委政府加强领导、强化监管，狠抓责任落实，为我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是应急管理体系逐步完善，创造有利条件。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重要组成部分。夯实基层应急基础，成为落实国家整体安全观的重要支撑。省应急管理厅提出“高、统、快、防、实”¹⁰的工作标准，以“三个严防”¹¹和“四不发生”¹²的工作要求，全面建设更高水平的灾害防御体系，不断提升防灾减灾救灾

10 “高、统、快、防、实”，即政治站位立于“高”、应急指挥善于“统”、应急响应敏于“快”、安全风险精于“防”、应急工作行于“实”。

11 “三个严防”，即严防发生重特大事故、严防发生群死群伤自然灾害、严防发生重大社会不良事件。

12 “四不发生”，即不发生人员伤亡、不发生决堤、不发生爆炸、不发生大火。

能力，为我区基层应急管理乘势而上提供了有利条件。

三是安全发展需求日益提升，激发巨大动能。随着社会治理能力不断提高，社会文明素质、安全意识和法治观念加快提升，统筹安全和发展成为新的时代课题。居民群众对自身生命健康安全权益的保护意识不断增强，对社会安全和应急管理工作的关注度和期望值不断提升，为推动我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工作提供了巨大动能。

四是科技创新发展与深度应用，给予智慧能量。以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为代表的科技信息技术的普遍和深度应用，有利于“科技强安”战略的实施，为提高我区本质安全水平和应急管理的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社会化水平，推进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联勤联动和提高监测预警能力、监管执法能力、辅助指挥决策能力、救援实战能力，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撑。

2.面临挑战

未来五年，我区既要利用难得的机遇妥善解决好安全生产的关键问题，又要积极应对应急管理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挑战。

一是中心城区安全形势复杂严峻。作为广州市中心城区，越秀区人口密度大、政治敏感度高、经济活跃度强、商业物流聚集程度高，城市更新改造任务繁重，由于规划、选址等历史原因，加之新产业、新业态、新领域安全风险不断涌现，对我区厘清安全监管职责、提升应急处置水平提出新的要求。

二是城区安全风险防控压力较大。我区人流、车流、物流密集，交通事故始终是防范重点。在建工地多处于人口密集区域，高支模、深基坑、塔吊、脚手架、施工电梯等风险点不容忽视。专业批发市场、老旧居民小区、出租屋、“九小场所”¹³仍然存在较大消防安全隐患。城区电力、燃气、供水等地下管线系统性建设不足，雷雨、台风等极端天气变化，易导致城区内涝、地质灾害、老旧房屋坍塌等突发事件发生。

三是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我区应急管理体制处于改革后的初期阶段，基层应急管理基础仍需要进一步夯实，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投入有待加大，重点领域监管执法力量亟需加强，给我区加快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带来了新的挑战。

四是企业居民安全应急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部分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到位，安全生产制度不够健全、隐患排查不细致、风险管控不深入、培训教育流于形式，企业安全生产有待提升；部分群众安全意识不足，对用火用电用气、出行交通安全等基本知识认识不足，对防汛防风、初期自救等基本应急技能不够熟悉，自救互救能力总体薄弱，给我区提升整体安全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¹³ “九小场所”，即小学校或幼儿园、小医院、小商店、小餐饮场所、小旅馆、小歌舞娱乐场所、小网吧、小美容洗浴场所、小生产加工企业的总称。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自然灾害防治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领导工作部署要求，围绕构建新发展格局，准确把握新形势新挑战新要求，做到“两个维护”¹⁴，胸怀“两个大局”¹⁵，坚持“两个至上”¹⁶，统筹“两件大事”¹⁷，强化“两个根本”¹⁸，重点解决制约我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的关键性、基础性、共同性问题，促进我区应急管理工作向前发展，着力建机制、补短板、强能力、促协同，统筹自然灾害防治，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全面加强应急管理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提升应急管理水平，进一步压缩事故灾害的空间、领域和范畴，全力打造一支对党忠诚、纪律严明、赴汤蹈火、竭诚为民的“应急铁军”，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安全稳定，努力实现新时代越秀应急管理工作的良好开局，为越秀区全面建成广州“老城市新活力创新发展示范区”，努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勇当排头兵，为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

14 “两个维护”，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15 “两个大局”，即一个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一个是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

16 “两个至上”，即人民至上、生命至上。

17 “两件大事”，即发展和安全。

18 “两个根本”，即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彩”，为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营造持续稳定向好的安全环境。

（二）基本原则

1.坚持党建引领、令行禁止

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党领导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体制机制，坚持“令行禁止、有呼必应”党建创新机制，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应急管理领域的各方面各环节，把新发展理念贯穿于应急管理发展全过程，主动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为实现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提供根本保证。

2.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聚焦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建设韧性城市、强化本质安全，共建共治共享安全稳定的国际大都市中心城区。正确处理安全生产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关系，切实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作为应急管理一切工作的出发点、着力点和落脚点。

3.坚持政府主导、多方参与

充分发挥社会主义政治优势，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形成党政统一领导、部门分级分类管理、企事业单位全面负责、全社会广泛参与的应急管理新格局。突出抓基层、强基础、固基本的工作导向，推进部门协同、行业协同、区域协同、军地协同，统筹协调企业、非政府组织和社会公众共同参与，提高应急处置

效率，奋力做到有呼必应、有急必应、有急能应、有急善应。

4.坚持预防为主、防救结合

严格安全生产市场准入，构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治理。加强风险辨识评估，最大限度地控制风险和消除隐患，全面推进应急管理由应急处置为重点向事前、事发、事中和事后全过程风险管理转变，有效防止和减少事故总量。提升风险监测预警能力，健全风险动态联合会商机制，实现精准预测、快速响应、科学处置，做到“两个坚持、三个转变”¹⁹。

5.坚持系统思维、统筹推进

坚持运用系统思维方法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落实全国全省全市全区应急管理“一盘棋”，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大力加强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和能力建设，适应“多灾种、大应急”需求，进一步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系统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实现发展、效益、安全等整体推进，将逐步构建防灾、减灾、救灾、指挥、救援、监管、执法、保障等职能分工清晰、互为衔接的“大应急”管理格局。

6.坚持改革创新、智慧应急

积极完善应急管理新体制，以创新的思路、改革的办法和有力的举措破解难题，推进应急管理理论创新、制度创新、体制机制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面向城区应急实战需

¹⁹ “两个坚持、三个转变”，即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全面提升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

要，以信息化推进应急管理现代化，坚持集中资源、集成信息、集体攻坚和集合会诊，探索“智慧应急”新模式，提高应急管理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社会化水平。

（三）建设目标

总的目标是，以推进大安全大应急大减灾建设为主线，健全完善安全责任、风险管控、应急指挥、灾害预警、科技支撑、应急宣教“六大体系”，推进提升依法行政、精准监管、救援处突、防灾减灾、统筹调度、社会共治“六个能力”，全面落实应急管理体系建设、重点领域隐患治理、安全监管能力提升、灾害防治能力建设、城市安全运行保障、社会安全文化提升“六项重点工程”，到2025年，全区全面建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安全生产综合管理能力显著提升，城市安全治理更加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自然灾害防治体系更加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显著增强，“科技强安”效果明显，以信息化推进应急管理现代化，安全宣教效果更加显著，共建共治共享安全发展新格局基本形成，走出具有越秀特色的中心城区应急管理新路子。

1.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更加健全

到2025年全面建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基本建成统一指挥、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应急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基本实现。

2.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全面提升

安全生产综合管理能力显著提升，应急管理职责使命得以全面履行，区、街监管执法专业力量得到有效充实，监管体制机制基本完善。全区安全生产状况稳定向好，有效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安全生产管理进入常态化进程，成为全区上下及各行各业的自觉行动。

3.风险防控预警能力全面加强

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更加全面，企业风险控制体系针对性全面加强，全区重要行业、重点区域的重大风险防范管控化解能力进一步提升。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健全完善，实现对重点监测部位感知网络和多种通信网络融合的全覆盖，预警信息发布体系更加完善，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更加快速、准确，城区灾害防御能力有效增强。

4.应急救援处置能力显著提高

打造与“老城市新活力创新发展示范区”相匹配的应急救援队伍，队伍建设、专家库建设更加体系化和系统化，应急救援队伍快速反应能力、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提升。覆盖全区的应急救援配套设施与布局更加充足合理，应急物资储备与供应体系基本建成。应急管理信息化体系全面形成，统一应急指挥调度能力显著增强，多部门协调联动更加高效，全区防灾减灾抗灾救灾综合保障能力、核心救援能力和效能显著提升。

5.共建共治共享人民防线更加牢固

“科技强安”效果明显，安全生产基层基础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应急管理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全

面提升。应急宣传教育、科普体验和志愿者建设更加普及，公众安全意识、自救互救能力、参与意识进一步增强，居民群众安全素质显著提升，社会协同应对能力继续改善，共建共治共享格局基本形成。

表 3 越秀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分类指标

序号	类别	指标名称	规划值
1	安全生产类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下降 10%
2		亿元全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下降 28%
3		工矿商贸企业就业人员 10 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下降 15%
4		道路交通事故万车死亡率	下降 25%
5		年度 10 万人口火灾（消防）死亡率	<0.15
6	防灾减灾类	新创建 “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5 个
7		防洪标准达到 200 年一遇	200 年一遇
8		区、街及居委室内外应急避护场所服务覆盖率	100%
9		全区应急避护场所人均避难面积	1.5 m ²
10	应急救援类	应急预案修订率	100%
11		培训计划落实率	100%
12		应急预案演练演习执行率	100%

说明：本表“安全生产类”第 1-4 项指标的规划值为“十四五”五年总数（率）与“十三五”五年对比的目标下降率；“安全生产类”第 5 项指标、“防灾减灾类”、“应急救援类”指标为“十四五”五年的目标数或目标率。

三、“十四五”期间主要任务

（一）健全安全责任体系，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1.强化党政领导责任

全面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推动《越秀区贯彻落实<广州市贯彻落实广东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工作措施>的实施意见》落细落小落实。推动全区党政领导干部以从严治党和从严治安（安全生产）的政治自觉，充分发挥安全生产“双主任”工作优势和党员领导干部“抓安全、保稳定”带头示范作用，以上率下推进“五个责任”²⁰落实，扎实做好城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等工作。坚决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的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发展理念，实行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应当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管安全必须管应急。努力提升全区各类安全风险防控能力，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2.强化部门监管责任

进一步提升越秀区安全生产委员会综合监管能力，根据法律法规修订和机构改革实际，组织修订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任务分工，及时堵塞监管漏洞。根据职责分工调整，适时调整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责任考核办法，组织实施年

²⁰ “五个责任”，即地方党政领导责任（即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属地管理责任（属地负总责）、行业主管部门的行业监管责任、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应急管理部门的综合监管责任。

度安全生产工作考核，压实行业监管责任。把“三个必须”贯穿全区条块终端、部门内部末端，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坚持“线上监管+线下执法”相结合，推行“一线三排”工作机制，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督查、联合大检查、重点工作督查、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等监督检查，形成事故隐患处理“排查、报告、整改、督办、验收、销号”闭环管理机制，推动安全监管实现“三个转变”²¹。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服务工作，推行不见面审批模式，实施全流程网办，上门服务行动，实现让“数据多跑腿，群众少跑路”目标，切实为企业排忧解难，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

3.落实属地管理责任

本着“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主要领导、分管领导要亲自抓，推动《广州市越秀区深化街道体制改革 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实施方案》落实落地，形成抓基层、打基础的应急合力。按照分级属地管理原则明确本地区各类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管部门，依法领导和组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调查处理及信息公开工作，街道应急管理办公室（网格综合指挥中心）做好应急管理工作。

4.压实企业主体责任

强化对工商贸、危险化学品经营使用单位等重点企业场所的安全监管，加大检查密度、执法强度、处罚力度，确保

²¹ 安全监管“三个转变”，即从重点检查企业员工向重点检查企业负责人履责情况转变；从事后吸取事故教训向事前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风险转变；从客观查原因向主观查不足转变。

城区安全稳定运行。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提高执法规范化水平。完善落实安全诚信、安全承诺、专家服务、举报奖励和舆论监督等措施，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企业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在岗在位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健全完善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体系、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落实安全生产“八同²²+五回²³+四自²⁴”组合措施，提高安全管理能力，实现风险可防可控，形成企业安全发展长效内生动力。督促指导重点行业领域企业通过自身培养和市场化机制建立安全生产技术和管理团队，实现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培训率100%、高危行业企业“三项岗位”²⁵人员持证上岗率100%。严格落实生产安全事故的“一案双查”制度，加强对重点领域安全生产处罚追责力度。

5.强化督查巡查考核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制度，按照《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下称《规定》）、《广东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下称《实施细则》）和《广州市贯彻落实〈广东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的工作措施》（下称《工作措施》）有关要求，加强对党政领导干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情况的督查督办和考核，加强安全生产巡查、安全生产述职，严格落实责任书签

22 “八同”，即安全生产要采取同堂听课、同标培训、同责带班、同圈交底、党政同责、同城演练、同向执法、同步防范八项举措。

23 “五回”，即现场回访、案情回放、专家回查、责任回溯、监管回路。

24 “四自”，即风险自查、隐患自纠、事故自警、责任自负。

25 高危行业企业“三项岗位”，即安全管理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

订制度、责任考核制度。在对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和行业部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年度考核、目标责任考核以及其他考核中，考核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情况，并将其作为确定考核结果的重要参考。

6.严肃责任追究惩戒

一是严格责任追究。对贯彻落实上级部署要求不力、履行职责不力、给国家和人民利益造成严重损害的，依纪依法追究相关领导人员责任；对监管工作中失职失责、不作为、乱作为的，依纪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二是**落实“一票否决”。对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被追究领导责任的党政领导干部，在相关规定时限内，取消考核评优和评选各类先进资格，不得晋升职务、级别或者重用任职。情况严重的，依照《规定》《实施细则》和《工作措施》，从重追究责任。**三是**落实尽职免责制度。依照《规定》《实施细则》和《工作措施》，实行尽职照单免责，不予追究有关党政领导干部的领导责任。对主动采取补救措施，减少生产安全事故损失或者挽回社会不良影响的党政领导干部，可以从轻、减轻责任。**四是**落实终身追责制度。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负有领导责任且失职失责性质恶劣、后果严重的党政领导干部，不论是否已调离转岗、提拔或者退休，都应当严格追究其责任。

（二）完善风险管控体系，提升安全监管能力

1.强化事故隐患排查治理

发挥区安委办统筹协调指挥职能，组织有关职能部门落

实“一线三排”工作机制，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依法治理和综合治理，建立健全“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体系。大力推行“远程监管”“远程执法”，采取专项检查、联合检查、暗访突查、“双随机”等多种形式，全覆盖、全过程开展全面深入的安全生产大检查，突出对建筑工地、专业市场、大型综合体、人员密集场所、危化品企业等重点企业、重点领域、重点场所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运用执法约谈、重点督导等方式，加强对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执法监督工作的指导协调，依法查处曝光典型违法违规行为，完善信用承诺、“黑名单”、联合惩戒等制度建设，提升信用监管效能。严格落实隐患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五到位”要求，做到堵塞漏洞、排除隐患。深化重大隐患排查治理，严格实施重大隐患挂牌督办、整改销号，着力开展重大隐患清零行动。指导督促企业建立隐患排查、评估、治理的长效机制，防止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2.规范风险分级管控措施

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意见以及国家、省关于安全生产执法监察装备标准化建设要求，进一步加强完善市、区、镇（街道）三级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和执法监察装备标准化体系建设，厘清执法管辖权限。坚持严格执法、差异执法同步推进，在严守安全底线前提下，分区域分类别加强安全监管执法。实现对重点监测部位感知网络和多种通信网络融合的全覆盖，确

保企业风险控制体系针对性全面加强，综合应急与行业应急风险标准紧密衔接，重要行业、区域的重大风险防范管控化解能力进一步提升。

3.夯实基层安全工作基础

一是建立巡查研判预警制度。通过日常巡查发现的问题隐患，综合分析地区、行业领域安全风险趋势，及时发现解决新情况新问题，及早进行精准预警、靶向治理。二是加强普法宣传和服务指导。加大在日常检查巡查中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力度，指导企业主动排查整治生产安全隐患。组织专家组开展精准指导服务，实行远程“会诊”与上门指导相结合，帮助解决企业在安全生产方面的困惑和问题。三是建立完善联合执法机制。加快各部门之间执法信息的开放共享、互联互通，以进一步加强应急管理执法检查跨部门协同配合，增强执法合力。

4.加强安全监管执法检查

科学制定年度执法计划，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地区，确定辖区内重点企业名单，按明确的时间周期、频次分级分类开展“全覆盖”执法检查；对其他企业实行“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抽查。开展“执法+专家”式执法，寓服务于执法之中，推动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岗位操作员工全过程参加执法检查，进行“说理式执法”，增强企业自我防范风险意识和主动消除违法违规行为的自觉性。综合运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提升监管执法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水平。加强统计分析，提高执法效能，

积极推行移动执法。依法依规严格执行安全生产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惩戒制度，对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惩戒对象及时纳入安全生产不良记录。对实施惩戒的企业，增加执法检查频次，提高震慑力。

5.促进依法执法规范建设

一是强化顶层设计。结合法律法规修订和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改革要求，及时梳理、规范执法事项。加强对行政处罚、行政强制事项管理，编制统一执法目录，实行执法事项清单制度。建立完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权责清单，并依法及时动态调整，清理取消没有法律法规规章依据和交叉重复的执法事项，杜绝不合法、不合理执法现象。**二是**促进公正公开。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制度，及时主动公开执法职责、执法依据、执法标准、执法程序、监督途径、执法结果。对行政执法的启动、调查取证、审核决定、送达执行等进行全过程记录，全面系统归档保存，做到可回溯管理。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责任，确保依法执法。健全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细化行政处罚等级，合理确定自由裁量幅度，确保执法处罚公平、公正、准确、合法。**三是**健全执法制度。完善行政执法程序，推行执法办案评议考核制度，健全执法评价体系，做到精准执法、规范执法、严格执法。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将普法融入执法办案全过程。加强执法监督，完善内部、层级和外部监督机制。

6.强化危化领域安全监管

一是完善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制，修订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部门职责。完善应急管理部门和生态环境部门以及其他有关部门建立监管协作和联合执法工作机制，实现信息及时、充分、有效共享，协同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二是**运用“互联网+监管”提高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水平。积极应用广州市危险化学品动态信息管理平台，对运输、使用、经营、废弃处置各环节进行全过程信息化管理和监控，实现危险化学品来源可循、去向可溯、状态可控。**三是**强化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安全管理。加强医院、学校、科研机构等单位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管理，定期检查辖内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和企业，动态更新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和企业名单。建立健全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国家标准规范，定期将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品种、数量、用途、安全管理措施和废弃危险废物品种、数量、安全防范措施等信息报送主管部门。

（三）健全应急指挥体系，提升救援处突能力

1.健全突发事件应急指挥体系

探索城区突发事件应急联动模式，加强应急联动工作机制建设，完善政府各部门之间及政府与企业、队伍之间的应急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区域应急救援互助机制，形成统一调度、部门联动、资源共享、快速响应、高效处置的应急指挥体系。推进政府综合应急指挥调度平台体系建设，完善应急平台体系建设标准规范，加强应急基础数据库建设，推动应急平台之间互联互通、数据交换、系统对接、信

息资源共享。

2.壮大应急救援队伍力量

优化专业救援力量，合理规划和调整应急救援队伍建设。针对城市灾害重点领域、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重点行业，建设相应的应急救援队伍。巩固、整合现有救援队伍资源，规范地方骨干、基层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强化培训、演练，提升地方骨干队伍、基层队伍、企业队伍救援能力，实现培训计划落实率 100%，应急预案演练演习执行率 100%。加强应急救援专业装备配备，补充配备一批技术先进、性能可靠、机动灵活、适应性强的专业救援装备，实现基层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和装备配置达标率 80%以上。积极推进政府购买服务，挖掘整合现有社会资源，健全应急抢险救援社会力量的协调调用机制。

3.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健全覆盖多层级、多领域的应急预案体系，实现应急预案修订率 100%。强化应急演练效能，依托社会救援力量，整合水利、绿化、危房、人防、燃气、交通、消防、危化等社会抢险队伍，开展针对性、突发性、综合性、专业性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夯实应急实战基础。规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现场组织指挥机制，建立事故现场应急救援指挥官制度，提升事故信息采集和分析决策能力，提高应急处置的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四）完善灾害预警体系，提升防灾减灾能力

1.健全靶向精准预警监测体系

完善预警信息发布体系，加强应急平台应用软件开发，提升汛旱风冻等气象灾害预警分析研判、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危险化学品重点监测预警、应急平台智能辅助指挥决策等功能，加强基层应急平台终端信息采集能力建设，加强气象灾害基础监测能力建设，加密自动气象站网，实现突发事件视频、图像、灾情等信息的快速传送。完善并更新 1 个区级多灾种综合信息发布平台，信息发布的准确性、时效性和社会公众覆盖率对齐市标准，实现社区、幼儿园、学校、重点企业全覆盖，年发布预警信息 30 万条以上，推进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更加快速、准确。

2.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保障机制

完善应急物资储备制度，加强专业应急物资储备库和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全区建成 1 个储备完善的救灾物资储备库，各街建成 1 个应急物资储备点。统筹规划全区应急物资储备种类和数量，充分利用市场资源和商业储备，建立完善政府储备与社会储备相结合、实物储备与生产能力储备相结合、集中储备与分散储备相结合的多层次、多样化、立体式的应急物资储备方式，确保应急物资储备充足。建立健全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物资保障机制，确保突发事件发生后应急物资及时到位。

3.提升自然灾害防治综合能力

完善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协调开展区域灾害风险调查、监测预报预警、工程防灾减灾、应急处置联动、技术标准制定等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的试点示范工作，至少建设

1 个防灾减灾科普示范点。实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程，查明我区抗灾能力和减灾能力，开展地震灾害、气象灾害、地质灾害、水旱灾害等风险隐患排查，形成越秀区自然灾害防治区划和防治建议，建立自然灾害风险与减灾能力数据库。加强综合减灾社区和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完成全区应急避护场所人均避难面积 1.5 平方米、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5 个、创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十个有”²⁶社区 222 个的目标。

（五）健全科技支撑体系，提升统筹调度能力

1.推动应急管理网格化平台建设

统筹区级指挥信息网建设并接入各街道，推进应急指挥调度系统项目建设，确保上下贯通，尤其是保障汛期的应急响应，减少层级限制，实现任意层级间资源的扁平化调度，达到“领导在哪里，哪里就是指挥中心”的目标。结合“数字政府”建设，持续推进“大网格”管理改革，实现“多网合一、一网全览”。指导各街道开展应急指挥中心标准化工程，整合网格采集、城市管理、安全生产、12345 热线投诉、网络舆情、信访投诉等城区事件业务，打通“大采集、大分拨、大联动”等关键环节，实现全区社会事件集中受理、智能分拨、协同处置、全程监管、统一考评的闭环运转，深化大数据运行使用能力。

2.推动监管系统 5G 大数据指挥管理

26 “十个有”，即有组织体系、有大喇叭、有警报器、有避难场所、有风险地图、有明白卡、有应急值守、有应急照明、有小册子、有宣传栏。

对接市的应急基础信息汇聚融合系统，全面推广重点行业领域风险监测预警科技手段，探索运用光纤传感、智能雷达、视频识别等技术，实现城市安全风险自动识别、监测预警及报警处置一体化、智能化管理。依托市级应急管理大数据中心，充分利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和 5G 信息技术等先进科技手段，提升我区应急管理的科技含量和智能化水平。

3.推动先进科技与三防应急深度融合

开展三防应急云服务建设，完善各类应急数据库，建立动态更新管理机制，实现应急“一张网”和“一张图”。建设 1 套全新的视频会商系统，提升防汛自然灾害预警分析研判、应急指挥调度、应急平台智能辅助指挥决策等功能，实现突发事件视频、图像、灾情等信息的快速报送。开展应急指挥车工程建设，通过 5G 信息技术将现场视频信号传回区应急指挥中心，接入应急指挥调度系统，打造可移动的视频会商平台；充分利用卫星通信、公众通信和相关专网现有资源及最新成果，建设“互联网+应急通信”指挥调度和服务管理云平台，实现 400 兆对讲机、800 兆对讲机、卫星电话全区全覆盖，形成天地一体、互通共享的公用应急通信保障能力，为应急管理提供通信、预警、决策、调度支撑，满足突发事件处置中的应急通信需求。

4.提高基层安全巡查信息化程度

建立安全生产大数据，完善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信息系统，推广应用省安

全生产执法 APP，健全运用互联网、大数据、无人机、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进行监管制度，推行“远程监管”“线下执法”等“互联网+巡查”模式。到 2021 年底，日常信息化执法率（即使用移动执法信息化系统开展执法工作的比例）应达到 95%以上；向国家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统计系统自主申报的本辖区执法监察企业数（家次）与省移动执法系统自动统计的本辖区执法监察企业数（家次）的差异率不能超过 10%。

（六）完善应急宣教体系，提升社会共治能力

1.构建应急科学理论体系

在全区各部门、各街道、各企业深入学习贯彻宣传新《安全生产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构建应急科学理论体系。同时印制发放书籍，开展课程培训，强化法律法规、标准规范、风险管理、安全技术、事故案例分析等相关内容学习，提升各级应急监管执法人员的业务理论水平。

2.强化执法队伍能力建设

全面推进执法队伍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纪律建设，充分发挥党员示范带头作用，从执法准入、业务培训、人才培养等方面，加强队伍能力建设，提高执法业务水平。一是从“考”字上下功夫。着力解决基层执法力量薄弱、专业能力不足及多层级重复执法等问题。按照上级有关文件要求，严格规范应急管理执法准入门槛，实施

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现有执法人员全部实行执法考试合格，并取得执法资格证后方可上岗；新招录人员坚持凡进必考，没有取得执法资格证不得从事执法活动。二是从“培”字上下功夫。突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应急管理专业性要求，落实应急管理执法人员入职培训、定期轮训和考核制度。提高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专业化素质，具有应急管理相关学历、职业资格和实践经验的执法人员数量，到2022年底不低于在职执法人员的75%。三是从“优”字上下功夫。加大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领域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引进和招录力度，提升一线执法人员履职能力。建立完善执法人员交流培养和考核奖惩机制，坚持依纪依法、客观公正追究执法失职渎职责任，建立健全容错纠错机制，充分调动广大执法人员动真碰硬、担当作为的积极性。

3.提升社会防灾减灾知识技能

持续推进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树立典型，以点带面建立防灾减灾救灾宣教网。开展防灾减灾救灾素养调查，摸清公众的防灾减灾救灾素养现状水平，针对性提高民众防灾减灾救灾意识。线上线下开展形式多样的防灾减灾救灾宣教活动，结合“5·12防灾减灾日”“6·16全国安全生产咨询日”“10·13国际减灾日”“11·9消防日”，深入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宣教活动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五进”活动。部门联动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演练，以演练促宣教，以宣教融演练，提升应急救援队伍实战经验，

促进部门街道、企业员工、居民群众应急技能提升。

4.构建安全文化培育体系

开展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创建工作、“五进”试点社区创建工作，形成企业、社区典型安全文化，充分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举办安全应急培训讲座、应急比武大赛、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设置安全学习体验场所等，提升干部职工，企业员工、居民群众安全文化意识和水平。充分发挥“越秀区应急管理宣教培训基地”作用，定期组织辖内学校师生通过德育课堂、急救自救技能训练、综合实践活动等方式，培养中小学生的安全意识与实践能力，将安全从书本理论带到实践操作中，创新我区安全宣教新模式，全方位建立我区安全文化培育体系。

5.打造应急管理新媒体矩阵

成立“应急先锋”宣传队伍，组成区、职能部门、街道、社区的“四线”新闻宣传联络员，不断提升宣传工作水平，畅通信息传输渠道，实现及时、快速、准确、全面传递全区应急安全工作信息。加强官方网站、微博、微信、客户端、抖音等应急管理新媒体矩阵平台的建设与运营，坚持每日发布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相关科普内容、宣教片、工作动态信息，联动处置舆情，正向引导舆论，将“越秀应急管理”南方号等新媒体平台打造成影响力在省市前列的优质平台。拓宽信息发布渠道，加强与中国应急管理报、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等省级以上报刊杂志沟通对接，扩大越秀应急安全宣教影响力。

四、“十四五”期间重点项目

（一）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工程

结合“多灾种、大应急”新时代应急管理要求，构建纵向贯通、横向整合、分层接入、全域覆盖的越秀应急指挥信息网络，加强数据互联互通，建成涵盖全区安全生产应急处置、自然灾害应急救援等业务的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形成完整、统一、高效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与指挥调度体系，以信息化、智能化推动实现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1.区城市运行综合指挥中心建设工程

建设内容：越秀区城市运行（网格化服务管理）综合指挥中心（华宁里46号），建设总用地面积约：1111.2 m²，工程竣工后，越秀区建成首个实体化运作的“多灾种、大应急”综合应急指挥机构，逐步形成市、区、街三级上下贯通、整体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机制。落实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建设项目，配合省、市完成视频会商、值班值守、无人机图传等子系统，其中，视频会商子系统在依托政务外网组网的基础上，后期推进专网建设，以“双线路”确保指挥调度不中断。应急管理指挥中心融合应急值守、预测预警、指挥调度、视频会商、实时监控、预案管理、队伍建设、物资保障、灾情发布、舆情监控、统计分析等功能于一体，形成覆盖全区直达街道、部门的“应急一张网”，构建全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

2.风险点危险源监控机制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构建“一网五库”²⁷等应急基础数据系统，并录入全区高层建筑规划图纸，完善应急管理“一张图”，接入辖内各风险点危险源的视频监控，并接入气象、水文、地质灾害及其他行业主管部门提供的实时监测数据，做到实时掌握辖内可能成灾致灾的因素和应急救援情况，为应急指挥调度提供坚实的信息支撑。
3.消防科技与信息化保障提升项目
建设内容：推进城市消防大数据管理，结合电子政务、智慧城市建设，融合监督管理、历史火灾等内部信息，共享汇聚建成火灾监测预警预报平台；加强消防感知设备推广应用，建设消防物联网监控系统，实现对火灾高风险场所、区域的动态监测、风险评估、职能分析和精准治理。
4.应急指挥平台运行保障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开展应急指挥中心运行维护服务，聘请专业技术工程师，保障信息化系统软硬件平台、网络及值班值守系统的日常运行，保障重要视频会议，定期巡检、开展故障诊断及检修等。建设供电保障 UPS 系统，设置应急发电车接口，可以在灾害事故中断电的情况下，保障通信指挥平台的视频指挥、监控调度、视频会商、现场图传等功能，确保应急指令畅通。

（二）重点领域隐患治理工程

进一步落实“三个必须”“五个责任”，深入开展我区

27 “一网五库”，即应急管理组织体系网，应急救援队伍库、应急物资储备和避险场所库、应急管理专家库、应急预案库和突发事件典型案例库。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和重点领域专项治理，深入排查整治安全隐患，深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依法治理和综合治理，着力“从根本上、源头上消除事故隐患”。

5.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项目

建设内容：以习近平总书记“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重要指示精神为目标，按照越秀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1+2+7”（1个行动计划，2个专题，7个专项）总体方案部署，深入开展全区危险化学品、消防、道路运输、管辖交通运输、城市建设、地质灾害、危险废物等重点领域安全专项治理。区专项整治工作专班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坚持“挂图作战”，压茬推进“一图两清单”²⁸落实，严格落实周报、月报、年报，总结工作部署，制定制度措施，确保在2022年全面完成整治任务目标。同时，加强重点项目、桥梁、隧道等重大工程和设施安全风险防控，强化规划设计、建设施工、运营管理等各个环节的安全责任措施落实，严防严控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6.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项目

建设内容：

（1）开展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行动。成立越秀区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结合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有关道路运输、交通运输专项工作及“奋战三百天、全力保畅安”广州市道路交通秩序大整治行动，面对来自“人、车、路、

28 “一图两清单”，即重点任务推进路线图，问题隐患清单、制度措施清单。

企、救”五个方面的道路交通风险挑战，以“打、防、治、建、智、宣、优”²⁹为手段，切实推进全区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风险工作抓出成效。

（2）推进重型货车智能视频监控报警装置安装使用。大力推动越秀区重型货车安装使用智能视频监控报警装置工作，充分应用科技手段，加强重型货车运输环节事中事后监管，以此为抓手，及时消除隐患，切实减少重型货车道路交通安全事故发生。

7.建筑施工领域风险管控项目

建设内容：

（1）落实行业监管责任。定期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研究、分析建设工程施工领域安全生产难点、重点，部署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日常巡查、专项检查、重要节假日期间专项检查、联合检查、飞行检查等形式，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2）强化建设工程参建各方主体责任。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管理，完善安全管理制度，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强化安全风险防控，严防因盲目赶工导致的安全生产事故。

（3）落实重大危险源管控措施。加强对深基坑、高大支模体系、人工挖孔桩、建筑起重机械等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以及危险化学品使用、消防安全等重大危险源的防控工作；落实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的

²⁹ “打、防、治、建、智、宣、优”，打即加大打击违规查处力度；防即强化预防预警预报措施；治即加大对道路设施整治修缮力度；建即建立健全整治机制；智即加大智能化信息平台运用；宣即加大安全宣教力度，优即优化中心区常规线路运力。

编制、审批、交底、实施和验收工作。

（4）加大信息化管理水平。充分利用现有深基坑监测平台、移动执法平台、城乡建设信息交换平台、视频监控平台等信息化手段，提高监管实效；积极配合市住建局 CIM 和 BIM 平台建设和应用，推进建设施工领域安全管理工作。

（5）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充分利用基坑支护监控系统、区应急指挥系统等平台，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组织项目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针对基坑施工可能影响的范围，督促各项目按规定开展地表及周边建（构）筑物监测，定期观测施工区域地面变形情况。施工过程中发生异常时，按应急预案及时处置。

8.消防能力提升项目

建设内容：创新消防监管机制，研究制定消防治理方针政策，督办解决重大消防工作事宜。重点针对越秀老旧建筑多且消防设施缺失、损坏等突出问题，推动政府将消防设施改造纳入老旧小区微改造建设范畴，在“三小”场所、居民住宅、养老福利机构等场所推广应用火灾技防措施，遴选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等一批技术成熟、效果明显的消防技防措施，通过技防人防物防手段，从根本上解决重点隐患区域和对象的消防安全突出问题。

（三）安全监管能力提升工程

贯彻落实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意见措施，完善新型监管执法体系，厘清执法管辖权限，坚持严格执法、差异执法同步推进，提高安全巡查监管能效。着力打造培养我区

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队伍知识体系和综合素质，健全完善人才队伍机构和人才梯队建设。

9.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职责整合项目
建设内容：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印发《关于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意见》，在省、市对行政处罚有关法律法规修订实施后，遵照法律法规及上级赋予的行政处罚职责，调整有关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矿山、工贸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以及地质灾害、水旱灾害等有关应急抢险和灾害救助、防震减灾等方面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责清单，组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统一执法。
10.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 厘清区、街层级执法管辖权限，合理划分区、街应急管理执法职权，明确监管执法职责、执法范围和执法重点，实施分类分级执法，依法委托街道承担简易执法事项，形成监管执法合力。加大区街联合检查执法力度，采取“专职安监员巡查——发现违法问题——上报立案调查”的“巡办分离”模式，对街道告知的安全隐患点，限时限期现场查处，跟进执法处罚，确保对安全生产的严管态势。
11.行政执法队伍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 在现有机构编制规模内，整合优化职能和编制配备，统筹配置执法资源和执法力量。突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应急管理专业性要求，建立执

法人员入职培训、定期轮训和考核制度。加大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领域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提升一线执法人员履职能力。建立完善执法人员交流培养和考核奖惩机制。

（四）灾害防治能力建设工程

强化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形成各方齐抓共管、协同配合的防治格局。推进基层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健全应急队伍装备保障，促进应急救援队伍可持续发展。加强应急物资储备仓库建设，科学调整品类、规模、结构，提升储备效能。筑牢重点领域隐患排查、应急处置基础，提升防灾减灾救灾综合能力水平。

12.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程

建设内容：落实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任务，配合市相关部门调查我区辖内经济社会重要承灾体信息，掌握历史灾害和重点隐患情况，查明我区抗灾和减灾能力。主要开展地震灾害、气象灾害、地质灾害、水旱灾害等风险隐患排查，客观认识致灾风险水平、承灾体脆弱性水平、综合风险水平、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和区域多灾并发群发、灾害链特征，形成越秀区自然灾害防治区划和防治建议，建立自然灾害风险与减灾能力数据库。2021年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2022年底前，完成全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2023年完成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及数据应用。

13.应急救援队伍装备提升工程

建设内容：着眼城市主要灾害类型特点，配备专业救援装备，优化装备结构。针对地质灾害、危房环境复杂、突发性强、危险性高、处置难度大的特点，探索无人机侦察、航测、照明设备、应急发电和通信等新装备使用，全方位提升应急救援实时全覆盖侦察监测能力。积极研究水上救援先进技术，提高个人装备防护能力和安全系数，全面提高装备机械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为街道应急队伍配备制式救援装备，包括配备抽水泵、油锯、照明设备、应急发电设备和通信装备等，提升基层应急队伍先期处置能力。
14.应急物资储备仓库建设工程
建设内容：按照集中管理、统一调拨、平时服务、灾时应急、采储结合、节约高效的原则，扎实推进区、街应急物资储备仓库建设，更新升级应急物资储备，配备防汛帐篷、雨伞、雨衣、雨鞋、沙包、膨胀袋、堵水墙等物资，增强各级救援抢险能力。
15.内涝隐患点、地质灾害隐患点清零工程
建设内容：加强防洪排涝管控，实施城区排涝基础设施建设，开展珠江堤防达标加固工程建设，开展地下排水管网清障整治和水浸点提排能力专项整治，完成我区 3 个内涝风险点整治。通过采取工程治理和专业监测等措施，完成我区 1 处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综合治理，实现内涝隐患点、地质灾害隐患点清零。
16.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抢险工程

建设内容：成立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抢险指挥部，组织修订完善《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抢险预案》；加大资金扶持力度，保障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经费；加强装备器材建设，落实社会保障政策，加强交流与合作；建立24小时值班制度，实现接警快速出动到场处置。进一步加强我区房屋安全管理工作，增强对房屋安全突发事件的监控预防能力、应急救援能力和抗击风险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城市安全运行保障工程

积极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从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风险隐患源头治理、基础设施能力保障等方面加快城市安全发展体系建设，提升城市整体安全运行能力。

17.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项目

建设内容：把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作为提升城市安全发展水平的重要抓手，牢固树立“隐患就是事故”理念，补齐短板，提升国家重要中心城市核心区安全治理水平。发挥区领导带队督导创安工作“头雁”效应，层层传导压力，发动全区联动，压实各级责任，保持高密度全领域执法检查，督促各类型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城市安全运行，稳住安全生产“基本盘”，为广州市成为全国首批安全发展示范城市作出越秀贡献。通过后，持续加强城市安全相关工作，配合组织开展复评活动，建立长效机制。

18.企业隐患自查自改信息化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深入推广“粤商通”APP和省、市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基础信息和隐患排查信息系统，督促企业利用移动终端及时录入隐患，实现隐患排查治理质量、数量、效率“三提升”。探索工伤数据应用模式，建立工伤数据共享、薄弱环节研判、精准监管联动等机制，以人社部门的工伤数据为切口，把脉各行业安全生产的痛点难点，通过预防工伤，将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关口前移、隐患清零。
19.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试点工程
建设内容：以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试点为契机，积极配合市级部门推进CIM平台建设、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智能化城市安全管理体系建设等任务，推动越秀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从信息化到智能化再到智慧化的跃升、城市基础设施管理从精细化到精准化的跃升，全面完成各项城市建设管理工作，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和社会治理能力，推动越秀区城市建设、经济建设、社会管理又好又快安全发展。
20.消防基础设施新架构建设工程
建设内容：落实完善“全市综合统筹，各区具体负责，相关部门联动”的消防站建设机制，结合越秀区灾害事故特点和消防救援职能任务拓展需要，加快推进童心路消防站、消防区域联动指挥中心、消防训练基地建设和消防站进驻执勤工作，积极构建创新突破的消防基础设施体系，规划建设一个集综合救援指挥、培训训练、物资储备功能

于一体的消防综合训练及战勤保障基地。推进微型消防站建设，将其纳入政府重点工程项目，落实专人、专岗、专班值守，发挥“打早、打小、打初期”优势，全面提升灭火救援能力。

21.城区卫生健康安全提升工程

建设内容:

（1）提升医疗机构消防安全。通过“补短板”项目工程提升区属各医疗机构消防安全综合水平，以开展消防创建达标为动力，继续完善消防标准化、危险化学品标准化管理，逐一完善消防设施设备、人防物防技防、危险化学品管理、台账资料等，将消防安全风险隐患逐一排除。

（2）加强危险化学品管理建设。结合区属医疗机构实际情况，以规章制度、出入管理、安全监控为着力点，通过制度预案处置流程上墙、完善出入库登记及巡查记录、按实际配备适用且足够的灭火器材、加装视频监控和气体监测装置等措施，提高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水平。

（3）提高防疫安全水平。积极应对疫情常态化管控，提高疫情防控能力，在区属医疗机构门口设立热成像体温监测、安检与测温一体门等设备，强化对来院人员的体温监测。

（4）强化安保防控水平。加派安保力量驻岗，增设安检门、手持金属探测器、视频监控等设备，力求保障就诊人员生命财产安全。

22.城区环境风险防范应急管理建设工程

建设内容：实施环境风险全过程管理，建立环境执法和环境监测互联互通机制，通过全覆盖监测、全方位监察和全区域监管，进一步增强环境风险预警防范能力。加强督促相关单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要求，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完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排查治理环境安全隐患、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制定《应急值班安排表》，实行环境应急领导带班责任人和联系人制度，着重做好节假日期间24小时环境应急值守，要求环境应急执法人员保持手机24小时通讯畅通，确保接到通知后能够准时到岗。每年组织召开环境应急管理培训会议和应急演练，提高执法人员环境应急处置能力。通过加大执法应急装备投入，提升我区环境应急指挥、调度、执法能力。通过加大大气、水质、辐射应急监测装备投入、购买社会第三方服务方式，提高应急监测和处置能力水平。

（六）社会安全文化提升工程

坚持社会共治，深化覆盖全区的全民安全素养宣传教育，推广应急避险、逃生自救、居家安全、防震减灾及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防范等科普知识，提高企业、学校、社会人群防灾减灾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夯实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和技能基础，营造浓厚的社会安全文化氛围。

23.城区居民安全素养提升工程

建设内容：在社区宣传栏、电子宣传屏幕、隐患易发点等，张贴、悬挂、派发或播放应急安全警示提示信息、

科普宣传海报及视频、宣传折页传单等资料。加强公众场所的公益宣传投放，配合市局创建安全宣教“五进”示范社区，组织街道社区开展应急专业培训和演练、排查安全隐患，发动社区居民积极参与“五进”宣传活动，切实提升应急安全宣传工作的软硬件水平，将应急安全文化嵌入到社区、家庭、农村、学校、企业，实现应急宣传社会覆盖面逐年提升30%。

24.新媒体品牌平台优化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发挥好“越秀应急管理”南方号宣传主阵地作用，围绕社会关注热点、突出优势信息资源、加强公众服务功能，结合社会需求，紧扣节假日、季节气候、公益活动、社会事件等开展宣教活动。建立区街全覆盖新闻宣传队伍，确保信息及时通畅；培养专业采编人员，提升素材获取和新闻编排的水平；严格审核制度，提升平台信息质量和服务功能。充分发动社区和企业的力量，积极推广先进工作经验、优秀宣传作品、先进人物事迹，着力提升关注量和阅读量，实现社会关注量逐年提升10%。

25.应急安全“全覆盖”培训项目

建设内容：加强培训工作，不断强化应急系统干部和行业主管部门的应急安全业务水平，提升企业员工安全培训的覆盖面和考核成效。突出重点领域培训工作，利用市应急管理线上培训平台，将线下重点培训和线上系统培训有机结合，促进安全教育与业务工作互融互通。全面推进越秀区货运行业驾驶员安全文明驾驶教育培训考核工作，

采取科学有效手段，确保越秀区普运企业按时完成考核工作，着力提升营运驾驶员的安全文明驾驶水平，夯实行业安全生产基础。

五、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全区各部门、各街道应加强组织领导，密切协调配合，促进规划衔接，进一步分解细化应急管理目标任务，制定实施方案，分解重点任务，明确工作措施，确保重点工程项目如期完成。各企业单位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企业主体责任，把应急管理纳入整体工作的统一部署，确保风险防范与应急准备同等重视、同步推进，全面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二）政策保障

适应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的需要，将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运用到“测、报、防、抗、救、建、服”全过程，结合我区应急管理实际，充分借鉴全国各地应急管理相关规章制度及预案体系，及时做好我区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等方面规章制度的修订完善，大力推动新修订《刑法修正案（十一）》《行政处罚法》《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落实落地，为完善越秀应急管理规章体系提供支撑。

（三）机制保障

完善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消防救援相关专家管理制度，定期组织研判会商和一线调研，充分发挥各领域专家在决策咨询、标准制定、安全诊断、应急会商等方面作用，成为我区灾害风险隐患预警和突发事件处置“智囊团”。完善社会

动员机制，积极引导和鼓励志愿者队伍、协会、联合会、商会、慈善组织等第三方社会机构参与应急管理社会治理工作，形成防治结合、联防联控、群防群治工作格局。通过提供资金支持、购买保险、善后补偿、物质奖励等形式，为社会力量参与应急救援提供良好保障。建立群众举报奖励及容错制度，强化舆论监督，加大曝光重大事故隐患和安全生产违法典型案例力度。推进安全生产责任险工作，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和事故预防功能，形成安全管理与保险服务良性互动的工作机制；不断扩大涉灾保险覆盖面，推动政府、企业和个人积极投保；推进专业救援人员商业保险机制，加强专业救援人员人身安全保障。

（四）经费保障

采取统筹兼顾、实事求是、合理利用的原则，优化支出结构，落实“十四五”期间各重点工作任务、重点项目的经费预算，保障相关领域必要合理支出。对重点项目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加大统筹力度，对项目经费管理和使用建立面向结果的追踪问效机制。严格执行财务相关政策规定，明确权责监管，加强经费监督管理，务求做到经费科学安排、划拨及时、合理使用。强化区街两级执法人员职业保障，完善执法人员工资待遇保障政策，依法为执法人员参加工伤保险，鼓励为执法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准军事化管理的标准规范，落实统一的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配齐执法装备。

（五）舆论保障

坚持守正创新，建立正面统一、积极向上、形式丰富的宣传格局。畅通信息交流渠道，及时发布警示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注，守好舆情关口。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力量，有序提升新闻报道数量和新闻媒体层级，促使各类新闻报道形式多元化发展，将“越秀好声音”传达到更远处。加强与上级宣传部门、社会媒体沟通联系，推动社会主流媒体对应急安全文化的重视和支持，发动广播、电视、报纸、杂志、网络媒体等单位，多频次、多角度报道全区重点应急安全工作，科普应急安全文化，播放公益宣传广告，促进居民群众自主自发自觉参与安全防范，营造“越秀安全人人讲、幸福平安千万家”的良好社会氛围。

名词解释

1. “双随机、一公开”，即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

2. “三委二部”，即越秀区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越秀区减灾委员会、越秀区安全生产委员会；越秀区抗震救灾指挥部、越秀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

3. “三个必须”，即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

4. “一线三排”，即坚守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条不可逾越的红线，事故隐患的排查、排序、排除。

5. “一点一案”，即一个事故多发隐患点一个整改方案。

6. “五类车”，即电动车、摩托车、残疾人机动轮椅车、人力三轮车、拼（改）装报废车。

7. 生产安全事故“一案双查”，即既要严肃追究企业的责任，又要依法倒查追究相关监管部门和地方政府的责任。

8. 事故处理“四不放过”，即事故原因未查清不放过、责任人员未处理不放过、责任人和群众未受教育不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

9. “两法衔接”，即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

10. “高、统、快、防、实”，即政治站位立于“高”、应急指挥善于“统”、应急响应敏于“快”、安全风险精于“防”、应急工作行于“实”。

11. “三个严防”，即严防发生重特大事故、严防发生群死群伤自然灾害、严防发生重大社会不良事件。

12. “四不发生”，即不发生人员死亡、不发生决堤、不发生爆炸、不发生大火。

13. “九小场所”，即小学校或幼儿园、小医院、小商店、小餐饮场所、小旅馆、小歌舞娱乐场所、小网吧、小美容洗浴场所、小生产加工企业的总称。

14. “两个维护”，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15. “两个大局”，即一个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一个是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

16. “两个至上”，即人民至上、生命至上。

17. “两件大事”，即发展和安全。

18. “两个根本”，即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19. “两个坚持、三个转变”，即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全面提升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

20. “五个责任”，即地方党政领导责任（即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属地管理责任（属地负总责）、行业主管部门的行业监管责任、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应急管理部門的综合监管责任。

21. 安全监管“三个转变”，即从重点检查企业员工向重点检查企业负责人履责情况转变；从事后吸取事故教训向事前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风险转变；从客观查原因向主观查不足

转变。

22. “八同”，即安全生产要采取同堂听课、同标培训、同责带班、同圆交底、党政同责、同城演练、同向执法、同步防范八项举措。

23. “五回”，即现场回访、案情回放、专家回查、责任回溯、监管回路。

24. “四自”，即风险自查、隐患自纠、事故自警、责任自负。

25. 高危行业企业“三项岗位”，即安全管理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

26. “十个有”，即有组织体系、有大喇叭、有警报器、有避难场所、有风险地图、有明白卡、有应急值守、有应急照明、有小册子、有宣传栏。

27. “一网五库”，即有应急管理组织体系网，应急救援队伍库、应急物资储备和避险场所库、应急管理专家库、应急预案库和突发事件典型案例库。

28. “一图两清单”，即重点任务推进路线图，问题隐患清单、制度措施清单。

29. “打、防、治、建、智、宣、优”，打即加大打击违规查处力度；防即强化预防预警预报措施；治即加大对道路设施整治修缮力度；建即建立健全整治机制；智即加大智能化信息平台运用；宣即加大安全宣教力度，优即优化中心区常规线路运力。